

证券代码：688661

证券简称：和林微纳

公告编号：2025-019

苏州和林微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及董监高减持股份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及董监高持有的基本情况

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苏州和林微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和林微纳”）股东钱晓晨先生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 10,14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8.68%；股东马洪伟先生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 6,466,24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5.53%；股东苏州和阳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苏州和阳”）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 6,24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5.34%。

以上股份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取得的股份（含上市以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取得的股份）及董事集中竞价交易增持取得的股份，均为无限售流通股。

● 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

2025 年 1 月 14 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苏州和林微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及董监高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5-001），公司董事、副总经理、研发中心负责人钱晓晨先生计划通过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的方式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不超过 1,500,000 股，拟减持股份数量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比例不超过 1.28%；董事马洪伟先生计划通过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的方式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不超过 400,000 股，拟减持股份数量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比例不超过 0.34%；股东苏州和阳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计划通过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的方式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不超过 737,800 股，拟减持股份数量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比例不超过 0.63%。前述

股东减持计划自 2025 年 2 月 13 日起 3 个月内进行，减持价格将根据市场价格确定。

2025 年 2 月 20 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苏州和林微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5-004）；2025 年 2 月 21 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持股比例降至 5%以下的权益变动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5-005）。

2025 年 5 月 12 日，公司收到股东钱晓晨、马洪伟、苏州和阳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出具的《股份减持结果告知函》，在本次减持计划期间，钱晓晨通过大宗交易和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数量 1,500,000 股，减持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 1.28%；马洪伟通过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数量 400,000 股，减持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 0.34%；苏州和阳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通过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数量 737,800 股，减持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 0.63%。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毕，现将减持结果公告如下：

一、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钱晓晨
股东身份	控股股东、实控人及一致行动人 ☐ 是 ☒ 否 直接持股 5%以上股东 ☒ 是 ☐ 否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 是 ☐ 否 其他：/
持股数量	10,140,000股
持股比例	8.68%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IPO 前取得：7,800,000股 其他方式取得：2,340,000股

股东名称	马洪伟
股东身份	控股股东、实控人及一致行动人 ☐ 是 ☒ 否

	直接持股 5% 以上股东 ☒ 是 ☐ 否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 是 ☐ 否 其他： /
持股数量	6,466,240股
持股比例	5.53%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IPO 前取得：4,800,000股 集中竞价交易取得：174,031股 其他方式取得：1,492,209股

股东名称	苏州和阳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股东身份	控股股东、实控人及一致行动人 ☐ 是 ☒ 否 直接持股 5% 以上股东 ☒ 是 ☐ 否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 是 ☒ 否 其他： /
持股数量	6,240,000股
持股比例	5.34%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IPO 前取得：4,800,000股 其他方式取得：1,440,000股

注 1：其他方式为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所得。

注 2：马洪伟先生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公司股票 174,031 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15 日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 5%以上股东、董事完成增持股份计划暨增持结果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8）。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一）大股东及董监高因以下事项披露减持计划实施结果：

披露的减持时间区间届满

股东名称	钱晓晨
减持数量	1,500,000股
减持期间	2025 年 2 月 13 日～2025 年 5 月 12 日

减持方式及对应减持数量	集中竞价减持，1,168,300 股 大宗交易减持，331,700 股
减持价格区间	40.43～58.49元/股
减持总金额	68,895,942.85元
减持完成情况	已完成
减持比例	1.28%
原计划减持比例	不超过：1.28%
当前持股数量	8,640,000股
当前持股比例	7.39%

股东名称	马洪伟
减持数量	400,000股
减持期间	2025 年 2 月 13 日～2025 年 5 月 12 日
减持方式及对应减持数量	集中竞价减持，400,000 股
减持价格区间	43.00～58.80元/股
减持总金额	18,265,256.22元
减持完成情况	已完成
减持比例	0.34%
原计划减持比例	不超过：0.34%
当前持股数量	6,066,240股
当前持股比例	5.19%

股东名称	苏州和阳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减持数量	737,800股
减持期间	2025 年 2 月 13 日～2025 年 5 月 12 日
减持方式及对应减持数量	集中竞价减持，737,800 股
减持价格区间	43.44～58.37元/股
减持总金额	34,827,365.75元
减持完成情况	已完成

减持比例	0.63%
原计划减持比例	不超过：0.63%
当前持股数量	5,502,200股
当前持股比例	4.71%

(二) 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 是 ☐ 否

(三) 减持时间区间届满，是否未实施减持 ☐ 未实施 ☒ 已实施

(四) 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比例) ☐ 未达到 ☒ 已达到

(五) 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 ☐ 是 ☒ 否

特此公告。

苏州和林微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13 日